

## 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下称“长虹华意”或“公司”）预计 2019 年担保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72,816.51 万元（其中人民币 36,000 万元，欧元 4,700 万元，欧元按 2018 年 12 月 10 日汇率 7.8333 折算）占本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23.13%。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华意压缩机（荆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意荆州”）提供担保额度 8,000 万元；为华意压缩机巴塞罗那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意巴塞罗那”）提供担保额度 4,700 万欧元；为长虹格兰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兰博”）提供担保额度 7,000 万元；为湖南格兰博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湖南格兰博”）提供担保额度 9,000 万元；控股子公司加西贝拉压缩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加西贝拉”）为其子公司浙江加西贝拉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加西贝拉科技服务公司”）提供担保额度 2,000 万元，为上海威乐汽车空调器有限公司（下称“威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 10,000 万元。具体担保额度如下：

#### （一）公司为子公司及孙公司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额度同比增减
长虹华意	华意荆州	8,000 万元	0
	华意巴塞罗那	4,700 万欧元	0
		按 2018 年 12 月 10 日汇率 7.8333 折算人民币 36,816.51 万元	
	格兰博	7,000 万元	0
	湖南格兰博	9,000 万元	0
合 计		60,816.51 万元	0

公司对华意巴塞罗那的担保额度系由公司通过内保外贷为华意巴塞罗那在西班牙的当地银行申请借款提供担保，并由公司向国内相关银行申请开立融资类保函/备用信用证，具体内容以签订的相关法律文件确定。

## （二）加西贝拉与其子公司之间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额度 同比增减
加西贝拉	加西贝拉科技服务公司	2,000 万元	0
	威乐公司	10,000 万元	0
合 计		12,000 万元	0

2018 年 12 月 21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该议案经逐项表决，获本公司董事会全票通过。

由于被担保对象华意荆州、华意巴塞罗那、湖南格兰博、威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本次预计担保的基本情况

被担保方	上市公司持 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 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 额（万元）	本次预计担保额 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 司最近一期净资产 比例	是否关联担 保
华意荆州	96.00%	76.11%	6,400	8,000	2.54%	否
华意巴塞罗那	100.00%	97.94%	32,202	36,816.51	11.69%	否
格兰博	68.42%	36.03%	3,000	7,000	2.22%	否
湖南格兰博	间接持股 100%	80.69%	0	9,000	2.86%	否
加西贝拉科技 服务公司	间接持股 51%	26.66%	0	2,000	0.64%	否
威乐公司	间接持股 75%	70.02%	3,500	10,000	3.18%	否
合计			45,102	72,816.51	23.13%	

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2 月 8 日、2018 年 10 月 11 日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向长虹格兰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审议批准的担保额度与本次预计担保额度相同，本次预计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股东大会批准后 12 个月，本次担保额度生效后以前审批的担保额度当然失效。

###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华意压缩机（荆州）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荆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东方大道

法定代表人：朱金松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01年2月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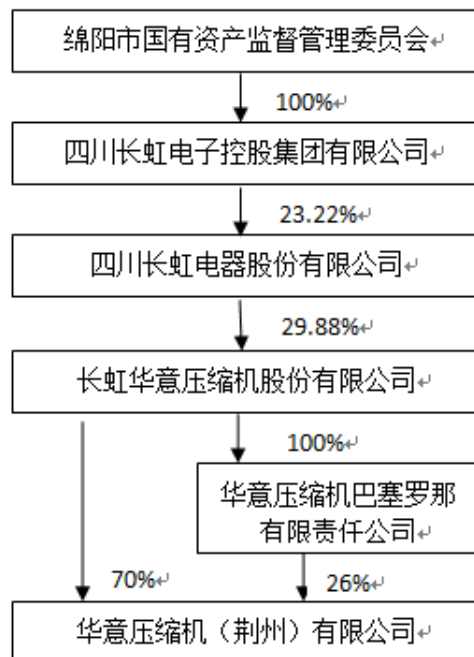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为：无氟冰箱压缩机及其相关产品和小型家用电器的研制、生产和销售，研究和开发新产品；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国家有专项审批规定的，未取得相关审批文件不得经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65,023.60万元，负债总额49,891.02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1,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49,809.13万元），净资产15,109.51万元，资产负债率为76.73%；2017年实现营业收入79,540.15万元，利润总额779.52万元，实现净利润822.39万元（经审计）。

截至2018年9月30日，该公司资产总额67,267.47万元，负债总额51,200.60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1,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51,133.61万元），净资产16,066.87万元，资产负债率为76.11%；2018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71,611.02万元，利润总额1,099.47万元，实现净利润934.29万元（未经审计）。

与本公司关系：本公司持有其96%的股份，该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该公司产权关系如下图：



长虹华意持有该公司70%股权，全资子公司华意巴塞罗那持有该公司26%股权，自然人王立津持有2%股权，张昌祥持有2%股权。

(二) 华意压缩机巴塞罗那有限责任公司 (HUAYI COMPRESSOR BARCELONA S.L.)

注册地址：西班牙·巴塞罗那·圣克努斯·安东尼费兰德 2 号

法定代表人：朱金松

注册资本：7,599,792 欧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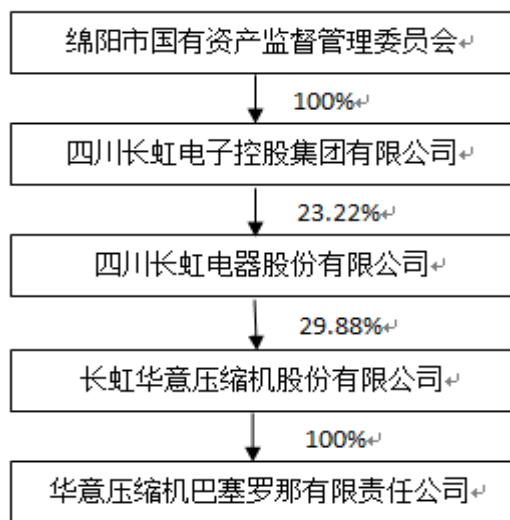
华意巴塞罗那是公司收购西班牙 Cubigel 业务和资产设立的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为商用压缩机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截至2017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40,539.77万元，负债总额37,117.51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27,308.05万元，流动负债总额37,117.51万元），净资产3,422.2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91.56%；2017年实现营业收入4,724.03万元，利润总额-223.55万元，实现净利润-223.55万元（经审计）。

截至2018年9月30日，该公司资产总额40,403.92万元，负债总额39,570.29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31,243.29万元，流动负债总额39,570.29万元），净资产833.63万元，资产负债率为97.94%；2018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30,880.01万元，利润总额-2,535.39万元，实现净利润-2,535.39万元（未经审计）。

与本公司关系：本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份，该公司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该公司产权关系如下图：



长虹华意持有该公司 100%股权。

(三) 长虹格兰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郴州市苏仙区白露塘镇石虎大道与林经二路交汇处（郴州远大住宅工业有限公司旁）

法定代表人：杨秀彪

注册资本：14,012万元

成立日期：2011年12月13日

经营范围为：开发、生产、加工、销售智能机器人，电子硬件产品及软件；家用电力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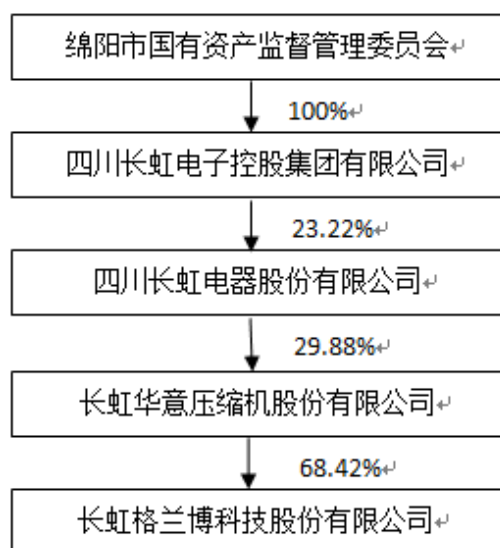
具制造；家用清洁卫生电器具制造；开发、生产、加工、销售锂离子电池、镍氢电池；电源产品、超级电容、灯具、储能产品、电子产品及相关材料的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贸易业务；金属材料、金属制品、五金配件、塑胶原料及制品、化工原料贸易（危险品除外）；信息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72,543.95万元，负债总额29,109.08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15,44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12,909.08万元），净资产43,434.87万元，资产负债率为40.13%；2017年实现营业收入27,683.33万元，利润总额1,544.87万元，实现净利润1,435.27万元（经审计）。

截至2018年9月30日，该公司资产总额70,976.9万元，负债总额25,570.49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8,6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16,970.49万元），净资产45,406.41万元，资产负债率为36.03%；2018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29,943.61万元，利润总额2,066.96万元，实现净利润2,019.44万元（未经审计）。

与本公司关系：本公司持有其68.42%的股份，该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该公司产权关系如下图：



长虹华意持有格蘭博股份 9,587 万股，占格蘭博总股本的比例为 68.42%，深圳格蘭博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925 万股，占格蘭博总股本的比例为 13.74%，郴州博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480 万股，占格蘭博总股本的比例为 3.42%，深圳市问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持股 300 万股，占格蘭博总股本的比例为 2.14%，陈振兵等 12 位自然人股东持股合计 1,720 万股，占格蘭博总股本的比例为 12.28%。

#### （四）湖南格蘭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郴州市苏仙区白露塘镇石虎大道与林经二路交汇处（郴州远大住宅工业有限公司旁）

法定代表人：陈振兵

注册资本：5,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1年12月1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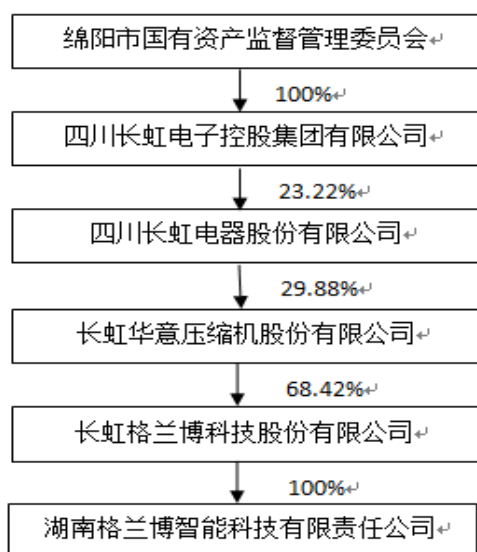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为：研发开发、生产、推广、销售家庭智能保洁机器人及空气清净机、空气加湿机、紫外光杀菌机等家用、工用产品；灯具、储能产品、电动工具、电动玩具等产品及相关资料的技术开发和产品销售；塑胶、电子元器件、模具的开发生产和制造（危险品除外）；以及为上述产品提供技术咨询和售后服务；开发、生产、销售电源产品、灯具；化工原料销售（危险品除外）；信息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30,290.44万元，负债总额23,131.86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11,3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19,271.86万元），净资产7,158.58万元，资产负债率为76.37%；2017年实现营业收入19,106.16万元，利润总额1,656.75万元，实现净利润1,499.94万元（经审计）。

截至2018年9月30日，该公司资产总额44,688.49万元，负债总额36,058.81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8,6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27,458.81万元），净资产8,629.68万元，资产负债率为80.69%；2018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22,051.79万元，利润总额1,520.80万元，实现净利润1,471.10万元（未经审计）。

与本公司关系：本公司持有格兰博68.42%的股份，格兰博持有该公司100%的股份，是本公司间接控股的公司。

该公司产权关系如下图：



#### （五）浙江加西贝拉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大桥镇亚中路456、588号1幢703室

法定代表人：朱金松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6年1月28日

经营范围为：科技中介服务；工业项目技改承包；电工机械设备、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通用零部件的生产、销售；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机械设备、电子设备的维护；压缩机及其附件的销售及维护；成年人的非证书职业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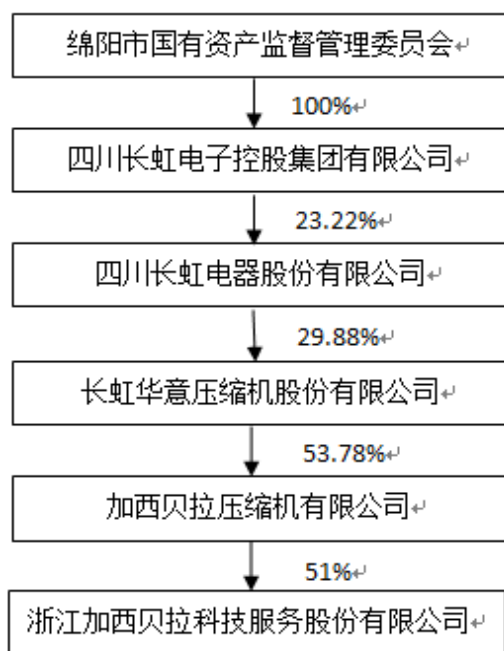
能培训；知识产权代理服务（不含专利）、产品特征、特性检验服务；公共安全检测服务；计量服务；认证服务；从事进出口业务。

截至2017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1,824.31万元，负债总额690.03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0元，流动负债总额690.03万元），净资产1,134.04万元，资产负债率为37.84%；2017年实现营业收入1,780.73万元，利润总额138.57万元，实现净利润113.46万元（经审计）。

截至2018年9月30日，该公司资产总额1,697.40万元，负债总额452.47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0元，流动负债总额362.47万元），净资产1,244.94万元，资产负债率为26.66%；2018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443.00万元，利润总额147.86万元，实现净利润110.89万元。（未经审计）。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加西贝拉压缩机有限公司持有其 51%的股权，该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该公司产权关系如下图：



加西贝拉持有该公司 51%股权，徐耀法、周建生等自然人持有该公司 49%股权。

#### （六）上海威乐汽车空调器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松江区九亭镇威乐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周建生

注册资本：8000 万元

成立日期：1999 年 06 月 22 日

主要经营范围为：汽车空调器及零部件的加工、生产、销售；塑料制品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汽车空调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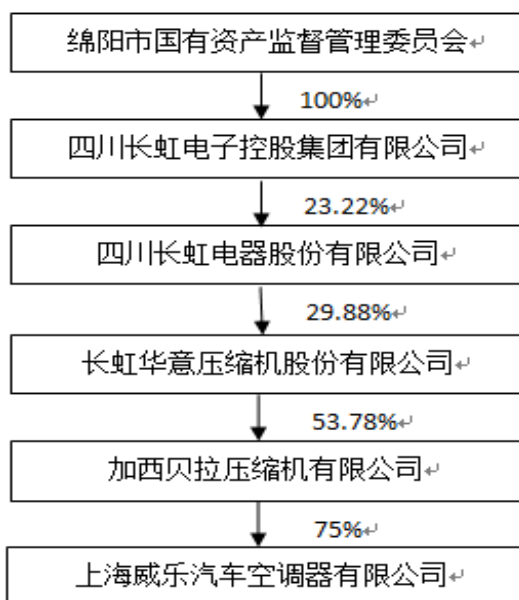


截至2017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24,477.81万元，负债总额17,108.90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7,8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9,308.90万元），净资产7,368.90万元，资产负债率为69.89%；2017年实现营业收入14,793.38万元，利润总额-29.46万元，实现净利润135.60万元（经审计）。

截至2018年9月30日，该公司资产总额24,270.57万元，负债总额16,993.05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9,3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7,693.05万元），净资产7,277.52万元，资产负债率为70.02%；2018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0,194.18万元，利润总额-91.39万元，实现净利润-91.39万元。（未经审计）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加西贝拉压缩机有限公司持有其75%的股权，该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该公司产权关系如下图：



加西贝拉持有该公司75%股权，自然人卢辉、卢艳、龚家琪、龚家敏持有该公司25%股权。

经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等途径核查，上述各家公司均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

####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是公司和加西贝拉对子公司及孙公司担保额度的预计，均为连带担保责任的信用担保。在担保额度内，按实际担保金额签署具体担保协议。

被担保对象均签署《反担保承诺函》，承诺用所有或者依法有权处分的全部资产对本公司或加西贝拉向其提供的担保承担相应反担保责任，包括：基于担保合同为债务人代偿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代偿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等担保合同约定需代为承担的一切费用）以及为实现追偿权所发生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公证费、差旅费等）。

非全资子公司的其他股东未提供同比例担保。



## 五、董事会意见

### 1、提供担保的原因

公司为子公司华意巴塞罗那、华意荆州、格兰博、湖南格兰博提供担保，控股子公司加西贝拉为其子公司加西贝拉科技服务公司、威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缓解各子公司及孙公司资金压力，降低融资成本，满足其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

### 2、担保风险

被担保公司经营状况良好，未发生过贷款逾期未还事项。另外被担保对象华意荆州、华意巴塞罗那、格兰博、湖南格兰博、加西贝拉科技服务公司、威乐公司的多数董事及主要经营管理人员均由公司或加西贝拉推荐，从而能及时了解其财务状况，有效地控制担保风险。

### 3、股权结构及其他股东担保情况

公司对上述被担保对象的持股比例详见本公告之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或孙公司其他股东未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公司对被担保对象的经营有绝对控制权，担保风险较小，不会损害公司利益。

### 4、反担保情况说明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被担保对象华意荆州、华意巴塞罗那、格兰博、湖南格兰博、加西贝拉科技服务公司、威乐公司于2018年12月11日出具了《反担保承诺函》，承诺用所有或者依法有权处分的全部资产对本公司或加西贝拉向其提供的担保承担相应反担保责任，包括：基于担保合同为债务人代偿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代偿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等担保合同约定需代为承担的一切费用）以及为实现追偿权所发生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公证费、差旅费等）。该反担保承诺可以在一定程度保障公司的利益，

##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该议案涉及的担保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为担保对象提供担保，风险可控，有利于保证下属子公司及孙公司满足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降低融资成本，我们对《关于预计2019年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表示同意，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七、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担保额度系根据公司上一年度的实际担保情况及报告期经营需要而作出的预计，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被担保对象的资产及资信状况良好，管理较为规范，经营状况良好，从未发生过贷款逾期未还事项。被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或孙公司，公司对

被担保对象的经营有绝对控制权，担保风险较小，不会损害公司利益；被担保对象均出具反担保承诺函，承诺用所有或者依法有权处分的全部资产作出相应反担保。因此，同意《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 八、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10 日，2018 年本公司未对合并范围外的公司提供担保。

本次担保后，本公司及子公司的担保额度 72,816.51 万元（其中人民币 36,000 万元，欧元 4,700 万元，欧元按 2018 年 12 月 10 日汇率 7.8333 折算），占本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23.13%。

截至 2018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审批的担保额度为 75,816.51 万元，占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24.08%。尚未履行完毕的担保余额 45,102 万元，占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14.33%。其中本公司为华意巴塞罗那担保余额 4,110.96 万欧元，为华意荆州担保余额为 6,400 万元，为格兰博担保余额为 3,000 万元。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加西贝拉为其子公司威乐公司担保余额为 3,500 万元。

上述担保均按规定履行了相关批准程序，无逾期担保与涉诉担保。

## 九、其他相关说明

1、以上预计的担保金额为公司对外担保上限（该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具体担保以实际贷款金额为准。

2、本次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月内有效。

## 十、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八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22 日